重庆市沙坪坝区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委：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水利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3〕144号），现将2024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173万元提前下达给你单位，用于农村供水保障，重点解决易旱地区缺水问题。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024年“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130504）”，按支出内容列相应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项目代码：Z155110000004。

请按照《重庆市财政局等6部门关于印发〈重庆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渝财农〔2021〕31 号）、《重庆市水利局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生态环境局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农村饮水安全“一改三提”实施方案〉的通知》（渝水农水〔2021〕5 号）等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将资金绩效目标同时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做好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请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快推动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水农〔2023〕283号）要求，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和集中供水规模化发展，加快老旧供水设施改造，加强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

附件： 2024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农村供水保障）

重庆市沙坪坝区财政局

2023年12月25日

|  |  |  |  |
| --- | --- | --- | --- |
| 附件 |  |  |  |
| **2024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农村供水保障）** | | | |
| **序号** | **区县** | **2024年农村供水保障市级投资完成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1 | 沙坪坝区 | ≥90 | ≥90 |